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8月17日下午2: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8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2年8月16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2年8月17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

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4. 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10日（周一）

5. 出席对象：

(1) 凡于2012年8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特别议案》

2、《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年）》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会议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会议登记时间：

2012年8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和2012年8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2:30。

3. 会议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26号教育科技大厦23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40

4.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四、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19 投票简称：深宝投票

2. 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8月17日9:30~11:30，13:00~15:00。

3. 具体投票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特别议案》	1.00
议案二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	2.00

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 在“委托股数”项目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每一议案的表决，一经投票，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表决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 如需查询网上投票结果，请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 11:30 之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 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cai@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证书服务”栏目。

2. 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3. 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8 月 16 日 15:00 至 2012 年 8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它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电话：0755 - 82027522

传 真：0755 - 82027522

3. 联系人：李亦研 郑桂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 单位参加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被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授权日期：

授权人对审议事项的投票表决指示：

如无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特别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2012 年 月 日				